

12/15 预查笔记 Joshua 20:1-9

恩典的预备

分段

1-3 约书亚设立逃城

4-6 什么是逃城

7-9 有哪些逃城

1-3

J: 在出埃及记二十一章那里，当年摩西在的时候，神要摩西在百姓面前立的典章“人若不是埋伏着杀人，乃是 神交在他手中，我就设下一个地方，他可以往那里逃跑。”以前我特别不能理解，后来知道这样设定，一是神的恩典实在是大，大到我不能想象。二是这样是有预表的，就是救恩的预表。这救恩实在是太重要，也是神要传达给祂的百姓，所以祂也是一次一次告诉祂的仆人，告诉了摩西，现在也告诉了约书亚。

P: 这段经文是在分地之后。

C: 无心杀人：申命记19章有解释，大概看到，误杀人是意外事故。表面上是人祸，但不是人可以掌控。

P: 民数记35章也讲到什么是有意杀人。

F: 神颁布律法，不可杀人，这里更加显明出来神是看我们心的人。知道人里面的罪。神也为这些人提供一些出路。神的恩典也可以从律法中看出来。

S: 看到神的公义，人犯了错就是要附上代价。但是代价不能太过分，神的律法是看外面行为，但神是看人里面的动机。被杀的人，在神的眼中也是宝贵的，所以要惩罚杀人的人，但误杀人的，在神眼中生命也是宝贵的。

C: 逃城其实给当事人双方都有缓冲的地方。

X: 我们好像在事情里边。我们回顾一下12章，杀打，13-21 分地。约书亚记有人问，杀这么多人，神对你的人这么多的恩典，有人认为这是违反人类文明历史的。这卷书写的就是耶和华的恩典和慈爱。对杀和毁掉的城，是什么意思？流无辜人的血，神造万物为人享用，但现在被罪，血污染了。若有人在地上流人血的，地就不洁净，所以杀人要偿命，神要洁净被玷污的地，要给他的儿女来享用，神也要住在中间。所以神用以色列人毁灭迦南的地和物。公义的造物主，要对所造植物采取洁净的方法。公义慈爱圣洁的造物主要洁净这个地，他要用他的选民，以色列人来做这个事。

1-3, 照着我借摩西所晓谕你们的，为自己设立逃城。提醒约书亚想起神的话。现在神怎么对我们说话，圣灵让我们想起神的话。故意杀人是违反十戒，污染了地。这里是为了过失的人，甚至是冤枉，人那时报仇都是在血气中。神不是偏袒，而是防止他们报仇过度的事情上，造成你打我，我打你。

逃城是个恩典，不是为了匪徒，而且旧约对犯罪惩罚，是以眼还眼，人报仇总是在血气和憎恨中。

J: 为以色列人自己设立逃城，其实不是为了犯罪的人，而是“你们”。这个恩典是给所有我们的人。

有仇的，也不要自己报仇，要交给神。

4-6

C: 这里长老是个复数，会众面前审判，这里无不无辜不是一两个人说的算，这个就像陪审团一样。

X: 重要的是。。这是神的恩典。。。在基督以外没有救恩。如果不去这城，就没有这个恩典。

J: 很多人觉得这个逃城是代表基督。我建议读这个预表，是如何预表基督，这样更有帮助。

H: 这个逃城，这杀的人，并不是就没事了。但为什么要等到大祭司死了，才能回到本城本家。

X: 旧约，要立在经文怎么说，不要套。这个描写一个耶和華恩典的设立，是他的规定。有一天我们到神面前，当人被神定罪的时候，你说你是冤枉的，是没用的。很多时候，我们受委屈，我们很想做一些事情报仇，但是这样去顺服的时候，就可以让公义的神来彰显他的公义。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。分完地，特特吩咐一些是放在祭司的手里，可以给逃避报血仇的一个地方。摩西说，逃城的路要标识清楚，预备的很完整。进入逃城你就活了，离开基督你就死了，进入基督你就活了。逃城不是安息的地方，但基督是我们安息的地方。

C: 正常的杀人犯如何审判的？

J: 民数记35章

逃城不单单是给误杀的人恩典，也是报仇的人也是恩典，制止他血气的去报仇杀人。

C: 逃进去，当大祭司死的时候，所有以色列人都悲哀，但是所有逃城里的人却很高兴。很有意思。

7-9

C: 逃城河东河西各三个。

J: 逃城的设立彰显神的公义，这位神不会在怒气中，或者简化法律，让人过分报应。这样我们可以相信，神在公义中，所有的命令都是非常公义的决定。特别是在人的命中是这样有机会。有一天当我们在神面前，没有人可以说是无辜的。另一个是人在神面前有信心，我们是可以让这位神的公义自己得到彰显。当我们委屈的时候，我们要相信神都知道。逃城有一点预表，以色列分地之后，特别吩咐，一些城是交在祭司手里面。从这方面，神为人设立逃城是基督的一面。神为人所预备的救恩，也是和去逃城的路上一样的许多的表示。离开逃城就死了，在逃城里面就是活了。这个逃城不是安息的地方，是要回去。在基督里面，是真正安息的地方。

X: 任何旧约的预表，都不是一对一，不是single case。看到预表，在基督里，神给我们的预表比所有的都完全。

L:

报血仇的这个词，redeemer of blood，把流血的罪赎回的人。当时的风俗里边，当家族里边有人被人杀了，就会指定一个人，亲近的亲属，男性，他有责任去把流血的罪拯救出来。和路得记赎地是一个词。民数记35章，讲到如果有人是故意杀人的，是一定要杀死，就是报血仇的，一遇见就杀。报血仇的没有犯罪，流入血的罪。生命是极为宝贵的，是耶和華创造，耶和華赏赐，没有人可以拿走别人的生命，在圣经的原则都是不可以的。如果有人流

了别人的血，整个地都受到了污染。逃城为什么是为了他们自己，误杀人的人被人杀死，结果就会带下污染那地，结果耶和华就不能住在那地。神看重人的生命，人没有资格代替神取别人的生命。现实生活中，人认为可以，堕胎，安乐死都是不符合圣经。这里不止是讲到神的公义，人打死人，只有他死了才能洁净那地。逃城，耶和华的怜悯，公义。你犯了杀人的罪，公义，就是要抵命。误杀，有怜悯，命是保下来，但是就像坐牢。是大祭司的死来换许多人的命，让我们看到慈悲忠心的大祭司。这个逃城，任何人都可以逃去。人类的历史上很少有这样的事。如果即使有保护措施，很少用在外国人的身上。逃城是否预表基督，不是。逃城，有罪的，逃城收不收？不收。只有无辜，不是故意杀人的，才收。我们都是故意的，我们的骄傲，背叛。也要看你住到哪里，如果远的话，估计跑不到就被杀了。但是基督是随时随在的。逃城不只限于犹太人，外邦人也可以去。根据申命记19，13节，传统记载，路搞好，桥修好，保证逃命的人不会走错路。神的救恩倒是很像。误杀人的人，如果没有进逃城，死定了。这个图画，在逃城之外你是无处可逃的，这个像基督的救恩。基督之外无处可逃。人想躲在山洞里，但是没有办法。虽然逃城不是基督预表，但是可以看到一些基督救恩的影子。记住，如果这个人在大祭司死之前，逃离了，报血仇的杀了他，死了就活该，报血仇的无罪。但是如果大祭司死了，报血仇的就不可以杀他。